附件1.

|  |  |  |
| --- | --- | --- |
| 乌当区2025年义务教育招生工作时间安排表 | | |
| 时间 | 工作内容 | 责任单位 |
| 6月4日 | 发布《乌当区2025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实施方案》 | 区教育局 |
| 6月10日—17日 | 乌当区公共租赁房住户适龄儿童进行线下登记审核 | 区教育局、各乡（镇、街道）、各中心校、乡镇小学、公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学生家长 |
| 6月10日—6月19日 | 具有乌当区户籍或法定监护人持有乌当区有效居住证的适龄儿童（少年）在“贵阳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进行网上登记 | 区教育局、各乡（镇、街道）、各中心校、公民办中小学、幼儿园、学生家长 |
| 6月20—7月19日 | 完成网上登记信息自动比对、初核及自动匹配现场审核点 | 区教育局 |
| 6月27日 | 公布民办学校报名情况。 | 市教育局、市招生考试中心 |
| 7月14日—7月18日 | 随迁子女家长携带相关资料到积分审核认定相关部门进行积分审核后，到居住地所属中心校进行复审及积分确认 | 区教育局、区公安分局、区住建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乡（镇、街道）、各中心校、乡镇小学 |
| 7月22日 | “报名数大于招生计划数的民办学校”完成电脑随机派位 | 市教育局、市招生考试中心、民办学校 |
| 7月23日—7月24日 | 电脑随机派位民办学校学位确认 | 区教育局、各民办中小学 |
| 7月26日—7月28日 | 非电脑随机派位民办学校补录及学位确认 | 区教育局、各民办中小学、学生家长 |
| 7月29日—7月31日 | 户籍生公办学校现场审核及学位确认（户籍生自行平台打印现场审核表，按表上要求的时间、地点及材料到相应审核点进行现场审核） | 区教育局、各公办中小学、学生家长 |
| 8月9日—8月11日 | 随迁子女凭已审核盖章的积分入学审核表到指定学校现场确认学位 | 区教育局、各公办中小学 |
| 开学前一周 | 义务教育阶段起始年级学生“阳光分班”，学生及家长可通过“贵阳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查询学生分班结果 | 区教育局、各公民办中小学 |
| 9月1日 | 学校通过平台导出新生入学审核名册，经校长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区教育局审定，作为办理新生学籍依据 | 区教育局、各公民办中小学 |
| 9月1日—9月30日 | 各学校根据阳光分班的名册办理学籍 | 区教育局、各公民办中小学 |